

北美华人作家协会理事

刘加蓉◎著

Los Angeles's  
Chinese woman

| 洛杉矶的

为了绿卡和身份结婚在洛杉矶华人当中是一个公开的秘密。婚姻跟着时代走，感情围着金钱转。在这个新历史时期特定的舞台上，天天都在上演着悲欢离合……

中國女人



刘加蓉◎著

洛杉矶的  
Los Angeles's  
Chinese woman

中國女人

新疆人民出版社  
XINJIANG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洛杉矶的中国女人/刘加蓉著.—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2009.2

ISBN 978-7-228-12295-0

I. 洛… II. 刘…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021043号

---

|     |                   |
|-----|-------------------|
| 出 版 | 新疆人民出版社           |
| 地 址 | 乌鲁木齐市解放南路 348 号   |
| 邮 编 | 830001            |
| 发 行 | 新疆人民出版社           |
| 电 话 | 0991-3652362(发行部) |
| 制 作 | 乌鲁木齐捷迅彩艺有限责任公司    |
| 印 刷 | 新疆新华印刷厂           |
| 开 本 | 787×1092 1/16     |
| 印 张 | 14.5              |
| 字 数 | 200 千字            |
| 版 次 | 2009 年 5 月第 1 版   |
| 印 次 | 200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
| 印 数 | 1~3 000 册         |
| 定 价 | 28.00 元           |

---

## 序

◎何镇邦

二〇〇七年秋冬时节,我应邀再度访美,在洛杉矶逗留近两月,同洛城华文作家有了比较深入的交流。在洛城认识的华文作家中,就有刘加蓉女士。

刘加蓉女士生于长于天府之国,曾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生活过,下过乡,插过队,上个世纪八十年代移民到美国,做过车衣女工、护理工、光纤通讯和礼品店收银,也在家里做过小吃生意,经历相当丰富。由于从小喜爱文学,加上有比较丰富的生活经历,于是在艰难的工作之余,有限的业余时间,进行文学创作。前几年完成长篇处女作《幸福鸟》,出版后反响颇为强烈。我先是拜读她这部带有自叙传记性质的长篇处女作《幸福鸟》,继而又读了她的长篇近作《洛杉矶的中国女人》的初稿。

《洛杉矶的中国女人》记述一个叫叶秀的中国女人来到美国洛杉矶后的一段生活经历,主要是她的一段充满幸福与辛酸的婚恋经历,当然也涉及其他一些平凡的中国女性在洛杉矶的生活遭际。读后颇为感动,以为它乃是《幸福鸟》的续篇或姊妹篇,仍然带有自叙传记性质。关心《幸福鸟》中女主人公命运的读者,可以从刘加蓉女士的这部新作中找到她的新的足迹。但读完初稿后,感觉纪实成分多,写到的中国女人也过多,笔墨分散,于是建议她再写一稿,把故事集中在叶秀与钟援朝婚恋这一主线上,适当地虚构,使作品更像小说些。加蓉女士虚心听取了我和其他初读者的意见,认真修改了一稿,并于两个多月前发到我的邮箱中。这两天,在准备南下参加福

建一个文学艺术节和其他文学活动离京前夕,读了《洛杉矶的中国女人》的修改稿,觉得作者做了大量整合与融合的工作,不仅使作品的结构紧凑严密了,也使故事的主线突出了,人物形象鲜明了。我对此修改稿还是相当满意和赞赏的,于是在它付梓之前,践约为之作序。

《洛杉矶的中国女人》以叶秀和钟援朝的婚恋故事为主干,写了他们从认识、结婚到协议离婚,以至钟援朝受伤残废后叶秀仍主动担负起照顾他生活的情景。叶秀是一位移民美国多年并且入了籍成为美国公民的普通女工,有过伤心的婚史;钟援朝离了婚到美国留学,毕业后签证已到期,如不能取得绿卡,只好回国。在这种情况下,钟援朝经人介绍认识了叶秀,并急于结婚,以便取得身份。他们很快结婚了,叶秀还把钟援朝留在国内的儿子小亮申请移民到美国,一个新的四口之家(钟、叶夫妇加上叶秀的儿子吉米、钟援朝的儿子小亮)组成了,一个一米八二的黑铁塔般的大汉同一个小只有一米五四的小鸟依人般的娇小女人结为伉俪。他们的生活中有过甜蜜与浪漫,但更多的是各种磕碰与摩擦,最后不得不分手。钟援朝是为了解决身份找叶秀结婚的,比较自私和吝啬,但他不是坏人;叶秀忍受了生活中的各种委屈,为了维护这个家做出种种牺牲,包括辞去在硅谷的光纤公司那份待遇比较优厚的工作回洛杉矶,就是为了不让这个家散掉。最后,当她与钟援朝不得不分手之后,得悉钟援朝受伤住院并残废之后,又主动热情地去照顾他的生活。我很欣赏这个修改稿加上的光明的尾巴,它更显示出叶秀的善良,也能给人一种人性的温暖。当然,作品中写到叶秀对其爱犬天天的情意,写到在洛杉矶拼搏甚至挣扎的其他的一些中国女人的经历,诸如孙红梅、孙红英姐妹的悲剧,来自上海当过医生的苏珊的经历,等等,都折射出人性的光辉。

在《创作感言》中,刘加蓉女士写了一段话,对于我们理解这部作品颇有帮助,兹摘引于下:

自中美建交,国门大开,出国热、移民潮为中国人开辟



了另一个新的人生舞台。都说美国是天堂,让多少人向往,多少人充满梦想。然而梦想与现实之间的距离对许多人来说却又是如此遥远。功成名就者有没有?有,但毕竟是少数,更多的是和我一样的平凡人。

品读这段话,就能理解刘加蓉女士为什么要写这部作品了。她写叶秀与钟援朝在美国的故事,写孙红梅姊妹,写苏珊在洛杉矶的经历,就是要展示一些平凡的中国人,尤其是中国女人在洛杉矶的打拼与挣扎,让我们了解她们在“天堂”里的生活,也了解她们在艰苦的打拼生活中的追求与憧憬,人性的光辉与心灵的美丽。我以为,这是这部反映异域生活的小说的最重要的认识价值与审美价值。

加蓉的小说语言与叙述技巧虽不能说已经很娴熟与完美,但简洁、流畅、富于表现力的语言,编织与叙述故事的能力,都表明她作为一个小说家的基本条件已经具备。

我很钦佩加蓉女士对文学事业的执著与对生活的热爱。我相信,如能有一个比较好的生活环境,她在业余文学创作上将会收获更丰硕的果实。我热切地期待着。

2008年10月12日晨

草就于北京亚运村之望云斋

何镇邦 中国作家协会鲁迅文学院教授,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中国新文学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当代文学研究会理事,华南理工大学人文学院及云南红河学院等高校兼职教授,北京师范大学研究生导师,美国北美华人作家协会顾问。出版有《长篇小说的奥秘》、《当代小说艺术流变》、《文学的自觉与抉择》、《九十年代文坛扫描》等文学评论集,以及《笔墨春秋》、《文化履痕》、《文坛杂炬》、《边走边吃》等散文随笔集,主编了《当代名家随笔丛书》、《文体学丛书》、《中国当代女作家情感世界散文丛书》、《黑马长篇小说丛书》、《名家侧影》等大型书系。



## 目 录

序 何镇邦 / 001

第一章 绿卡情缘 / 001

第二章 半路夫妻 / 015

第三章 相爱容易相处难 / 026

第四章 步步为营 / 038

第五章 贫贱夫妻百事哀 / 047

第六章 秀才遇到兵 / 053

第七章 天堂里的现实 / 062

第八章 人狗情未了 / 073

第九章 CNA / 079

第十章 老年人的坟墓 / 086

第十一章 山雨欲来风满楼 / 091

第十二章 远香近臭 / 100

第十三章 魂断亚利桑那 / 107

第十四章 狗殇 / 114

第十五章 心如止水 / 127

第十六章 苏珊的美国梦 / 132

第十七章 美梦成真 / 142

第十八章 爱断情伤 / 148

第十九章 棍子=武器 / 157

第二十章 祸不单行 / 167

第二十一章 如烟往事 / 177

第二十二章 藕断丝还连 / 188

第二十三章 重续前缘 / 199

第二十四章 破镜重圆 / 210

尾声 幸福只是一种感觉 / 220

后记 / 222



## 第一章◎绿卡情缘

一九九六年初春的一个晚上。美国洛杉矶。

“铃——”，叶秀拿起电话：“Hello！”

通了，终于通了。钟援朝庆幸自己的锲而不舍。

钟援朝是中国内地来的留学生，学业结束，面临回国的命运。有人给他出主意，如果找个美国公民结婚，就可以名正言顺地留在美国，于是有人给他介绍了叶秀。

一连几天都没打通电话，不是没人接，就是占线，现在突然传来叶秀的声音，钟援朝倒有了些意外。钟援朝急不可待地说：“总算找到你了！我们见个面好吗？”

叶秀一惊，这人怎么这样，直截了当的。“八字没一撇呢，见面太早了吧！”叶秀有些不悦。

钟援朝感到碰壁，底气不足地说：“好吧，你说怎么着？我听你的。”

叶秀一听，人蛮老实的，心一动。要不……不行！“对男人不能心软，对他们仁慈就是对自己残忍。”想起自己给自己立的座右铭，叶秀的心又一凛。这些年，为了在美国办身份，骗婚的人太多，招数五花八门，怎么着也得先问清楚他的婚姻背景才对。

叶秀单刀直入：“你离婚多久了？”

钟援朝数了一下手指头：“四年。”

“出国前还是出国后？”

“出国前。”

叶秀的心放下了，假离婚的嫌疑排除。又问：“为什么离婚？”

“她有外遇。”

竟和自己的遭遇有些相同,叶秀开始对钟援朝有了好感,口气一下柔和许多:“有孩子吗?”

“有一个儿子。”

“跟谁呢?”

“跟我。我出国了,就跟我父母。”

叶秀感动地说:“很难得有像你这样有责任心的男人了。”自己一个女人带孩子都够辛苦了,何况一个大男人。叶秀对钟援朝的好感多起来,甚至有些同情起他来。不管成不成,先交个朋友吧。便说:“把你的电话号码给我吧。”

钟援朝有点儿受宠若惊,赶紧把号码告诉叶秀。

“你做的什么工?”一听区号跟自己一样,叶秀问。

“我在一家汽车旅馆做经理。老板给了我一个免费的房间。房间离上班的地方很近,要不,你告诉我什么时候会来电话,我可以在那里等。”钟援朝巴结讨好地说。

什么年代了,还有连电话都舍不得装的人,他到底是不是留学生?叶秀感到奇怪,便问:“你出国之前在哪里工作?”

“四川大学当老师。”

知识分子!叶秀眼睛一亮。自己连大学的门都没进过,能攀上个大学老师?心中不由一阵欢喜,马上说:“明天有空吗?我上午去教会,中午给你电话。”

钟援朝喜出望外:“中午几点?”

“就十二点吧。”

钟援朝高兴得心里直呼“感谢上帝!”

第二天一早,叶秀带着儿子吉米去教会。原本打算不在教会吃饭,做完礼拜就走的,刚要走,遇到好长时间不见的一个老朋友,一阵好聊。然后又一起吃饭、逛商店。晚上回到家,才想起约好的中午给钟援朝打电话的事。正想打个电话道歉,电话铃响了。

“Sorry(对不起),我忘了……”叶秀有点儿歉意地说。

钟援朝冲口想说中午我在电话旁等了你两个小时，却又忍住了，只是轻轻说：“叶秀，你回来了。”那口气好像失约的不是叶秀而是他钟援朝。

叶秀心头一热，柔声问：“现在说话方便吗？”

“方便，我正值班。”

“这样讲话，影不影响你上班？”

“不会的。这些人都是来打炮的。”

“打炮？”叶秀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

钟援朝脱口说：“就是嫖客和妓女做爱。”

“哈哈，我可从来没听说过，太好笑了。”叶秀放声大笑，又戛然而止。这是他说的话吗？跟他的大学教师的身份太不相称了。直言不讳，还是本身素质有问题？

叶秀突然中断的笑声，让钟援朝意识到了什么。糟了！她肯定看扁我了，说不定怎么想我呢！下流无耻？流里流气？

“我可以问你有多高吗？”钟援朝想转移话题。

真是哪壶不开提哪壶！叶秀五官端正无懈可击，就是个儿矮是她的遗憾。叶秀没好气地反问：“你有多高？”

“一米八二。”

哇，叶秀连想都没想过超过一米七五是什么样子，于是冷淡地说：“我可不想找个对我居高临下的人。”

钟援朝一听，后悔不迭，急忙说：“现在大陆特流行，高矮不是距离，年龄不是问题。如果你嫌我太高，我可以坐着、蹲着跟你讲话啊！”

“真逗！”叶秀忍不住乐了。钟援朝明显的讨好让叶秀突然心血来潮：“你高，背我正好。我要你背我，你背吗？”

“我不但背你，还可以把你举马马灯（一个人骑在另一个人肩膀上），你敢吗？”

叶秀不由一阵脸热，潜意识里对爱的一份渴望，顿时像火一样烧起来。怪不得有人说，女人不管多老，都有一颗少女的心。她问：“说了这么久，还不知道你到底多大？”

“四十三。”钟援朝脱口而出。

怎么跟他一样？叶秀想起了前夫，那个抛妻弃子的男人。前车之鉴的阴影顿时冲淡了刚有的好感，叶秀幽幽地说：“我不想找比我小的男人。”

“为什么？”钟援朝有点懵了。

“因为……因为你和他同岁。”叶秀一下感到心里空荡荡的。

钟援朝猜，这个“他”肯定就是她的前夫。就因为我跟他同岁也未免太武断了吧。

“不要这么快就决定，你连见都没见过我。不要一朝遭蛇咬，十年怕井绳。”

叶秀叹了一口气。岂止十年？钟援朝不想再惹叶秀不高兴，赶紧又转移话题：“听说你还发表过文章呢！”

“你也喜欢文学？”叶秀心又一动。

钟援朝这才显山显水地说：“我父母都是教授，尤其我妈妈，是教外国文学的。我从小就读过很多名著。要不是文化大革命，我的理想是读中文系。”

名副其实的书香门第！叶秀的心一下又亮堂了起来。叶秀翻身下床，翻出几份旧报纸，抽出一张，读起来：“……爱与恨可以十万八千里，也可以一线之隔。……面对孩子，我就是死都不能，我不敢想他失去我是什么样的命运……抛开感情的十字架，忘记曾经伤害过我的男人。退后一步海阔天空。我们虽然无法改变已发生的事，但可以重新谱写未来……”

钟援朝有些感动，见叶秀的愿望强烈起来。

转眼到了周末。

叶秀说：“你不是想见我吗？星期六下午来我家吧。”

钟援朝有些不好意思地说：“第一次就到你家？还是我请你到外面吃饭吧。”

“不用了，就来我家。”叶秀坚持地说。其实叶秀有叶秀的打算：正好让你钟援朝一见到底，我的儿子才几岁，这条路咋走？我们也不

用浪费时间。

三月的加州，春意盎然，暖风拂面，阳光明媚。人逢喜事精神爽。要是平时，钟援朝这台五百块钱的二手车，开起来就像坦克车，轰隆隆的，今天却像乘了祥云般朝叶秀家飞驰而来。按电话里告诉的地址，钟援朝在靠近中国城的一条小街上找到了叶秀的家。

这是一栋独立房，三房一厅，叶秀和儿子住一间，另两间转租给别人，自己当二房东。

一条约五十尺的车道延伸到前院，车道两旁种着各种鲜花；门前一块宽敞的水泥地，靠墙的地方种了一棵金橘树和一棵桃树，金橘黄橙，桃花粉红，四五点钟的夕阳给大地镀上了一层金色……

莫非这里就是我的家？钟援朝心里暖暖的。

定了定神，敲响门铃，一声“来啦”像风一样从里面传来。好清脆的声音，跟电话里的不太一样。钟援朝有些紧张地盯着铁门。顷刻间，一个身材娇小的女人出现在眼前。

钟援朝有些意外，没想到年过四十的叶秀，不仅有几分才气，竟还有几分姿色。

叶秀扬起脸，望着眼前这个高大健壮、肤色古铜的男人。如果不是电话里天马行空、交浅言深，她一定不敢相信，这个浑身散发着劳动人民本色的男人，是一个有硕士学位、英语呱呱叫的知识分子。

叶秀莞尔一笑，落落大方地将手一摆：“请进吧。”

“好，好。”钟援朝局促地鸡啄米似的点着头。

进了屋，钟援朝一副手足无措的样子。叶秀说：“坐呀，我正忙着炒菜呢。要喝水，冰箱有，自己动手。”

见叶秀去了厨房，钟援朝才放松了些，在靠近厨房的饭桌前坐了下来。环顾四周，窗明几净；客厅里，沙发、电视、卡拉OK，井井有条。这女人真会过日子，钟援朝心想。

不一会儿，叶秀便端上刚出锅的一盘菜来：“吃吧，尝尝我的手艺。”

“你也一起来？”

“你先吃，我还在炒呢。”

叶秀又手脚麻利地端上先前已炒好的菜。哦，扑鼻的家乡味！钟援朝不由得咽了一口口水，忍不住拿起筷子就吃了起来。

待叶秀端上最后一道菜，见桌上的菜已被风卷残云扫荡得所剩无几，不由又惊又乐。这人怎么这么不客气，饿疯了似的。

钟援朝看叶秀愣怔地看着他，有点儿尴尬：“不好意思，出国三年，从来没有吃过这么好吃的菜。”

看着钟援朝的吃相，叶秀心想，其实，有时斯文是伪装的，真实有时虽然丑陋，但却是实在的。

院子里传来一阵滑轮鞋的声音，“吱”一声，门开了，闪进吉米红扑扑的一张脸。

“快叫叔叔。”叶秀朝儿子招手，转脸对钟援朝意味深长地一笑，说：“这就是我给你说的儿子吉米，今年八岁。”

见面后一连几天，钟援朝的整个心思都围绕在了叶秀这个小女人身上：诱人的饭菜，优雅的谈吐，娇小丰满的身材，白皙细腻的皮肤……

钟援朝没想到自己这么快就动了真感情。  
星期四晚上，叶秀接到钟援朝电话：“这个周末，我想请你吃饭。”

“烛光晚餐吗？”叶秀想象着钟援朝的傻大个样儿，忍不住笑了。说心里话，自己是越来越中意这个看起来老土的男人了。对于叶秀来说，老实不是无能的别名，而是一种依靠。

“你想吃什么就吃什么。”钟援朝回答得很豪爽。

周五晚上，叶秀早早开始打扮自己。三寸高的黑色高跟鞋，质地下垂的黑长裤，刚好盖着脚面。上身是紫色鸡心领套头衫，很贴身，显得丰满的胸部很性感。外面披了件米白色的开司米坎肩，脑后一束马尾，清新、典雅、充满活力，还有点儿亭亭玉立。叶秀边打扮边猜想钟援朝会带自己去哪儿。海边？还是山顶？他会穿什么样的衣服？会不会带一束玫瑰？最好是紫色。烛光灯影，雪白的台布，梁祝的小



提琴协奏曲……

门铃终于响了，叶秀不紧不慢地挎起坤包去开门。门一开，叶秀的一脸灿烂顿时僵住了。

眼前的钟援朝，脚上的球鞋早没了本色，龇牙咧嘴地开着口子，皱巴巴的牛仔裤像没洗干净，上身的T恤，磨得连纺纱线都清晰可见，灰头土脸的，头顶还支棱一撮山鸡毛一样的头发，就像刚从工地上下来的民工。

“你怎么穿成这样？”叶秀目瞪口呆。

钟援朝很尴尬地说：“因为加班，又怕你等我，就直接从上班的地方过来了。”

叶秀看钟援朝难为情得头都低下来了，有些于心不忍，只好叹口气说：“你这不是寒碜我吗？”

“那我马上回去换衣服？”钟援朝殷切地望着叶秀，那样子，只要叶秀一句话，马上可以赴汤蹈火似的。

“算了吧，都几点了。”叶秀扔给他车钥匙：“开我的车吧，还磨蹭什么？”

“去哪里？”钟援朝看叶秀的脸色。

“去成都川菜吧。”叶秀面无表情地说。

到了餐馆门口，叶秀下车时左右顾盼，生怕碰到熟人，让人以为她饥不择食到这份儿上，连Homeless(乞丐)都要。

叶秀匆匆找了个僻静的位置，头朝里背朝外坐了下来。

“你点吧，喜欢吃什么就点什么。”钟援朝殷勤地把菜单递给叶秀。

“我要炒腰花。”叶秀头也不抬地翻着菜单。

“水煮牛肉，这个菜下饭，分量还多。”钟援朝用征求的眼光陪着笑看着叶秀。

“来个青菜，随便点一样吧。”叶秀把菜单一合，心不在焉地说。

“水煮牛肉有青菜，要不就……”钟援朝迟疑了一下。

叶秀把菜单往钟援朝跟前一扔，仰面往椅背一靠：“不要就不要！”

钟援朝赶紧又将菜单捧到叶秀跟前，陪着笑说：“听你的，喜欢空心菜还是豆苗？”

晚上躺在床上，想起今天这顿饭，叶秀越想越郁闷。会过日子？实在？还是没把我叶秀放在眼里？看看再说吧。

车子刚进院子，叶秀就看到钟援朝坐在门口。叶秀从窗口探出头问他：“你怎么在这里？”

钟援朝迎上来替叶秀开车门，说：“今天下班早，我想过来帮帮你。”说着，从叶秀手里接过包。“你做工又带孩子，不容易。我有的力气，可以帮你干活。我还会烧饭，辅导孩子的功课。”

叶秀烧饭，钟援朝洗碗。吉米做功课，钟援朝在旁辅导，还教吉米背九九表。叶秀对钟援朝的好感慢慢又多起来。

吃过饭，钟援朝塞给叶秀一个信封，说：“这两百块钱给你，就当这些天的饭钱。”

叶秀两手一推，笑着说：“我还没到吃不起饭的时候。”

“我真的不忍心来剥削你们娘儿俩。就当是我的一点儿心意。”说罢，又将信封往叶秀怀里塞。

钟援朝诚心诚意的，再拂人家的意就不好了。叶秀没再坚持，收下了。握着信封，叶秀的心热乎乎的。这时的叶秀，有了把自己的后半生托付给眼前这个人的念头。

“这是我的房门钥匙，以后来早了，不用在外面等了。”叶秀把钥匙递给钟援朝。

钟援朝的心一下像飞起来。这把钥匙，可以开启美国的大门！钟援朝仿佛看到胜利在望，前途一片光明！

叶秀下班回来，还没进门，一股香味已经飘过来。钟援朝把鸡煮上了？我现在也可以吃现成饭了！叶秀脸上漾出一丝甜蜜的笑意。

见叶秀进门，钟援朝笑脸相迎，揭开锅盖兴冲冲地说：“我煮鸡了。你看，都差不多好了，马上就吃饭了。”

叶秀笑咪咪往锅里看，脸上的笑却僵住了。沸腾的锅里，一只没

